证券代码：002388　　证券简称：新亚制程　　公告编号：2026-085

新亚制程（浙江）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署投资意向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本次签署的《投资意向协议》系各方就转让股权事宜达成的初步意向，所涉及的具体事项包括交易方案、交易金额等尚需交易各方另行签订正式的股权转让协议确定。本次交易尚需双方履行必要的内部决策程序及签署正式协议，正式协议能否签署及签署时间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一、交易概述

新亚制程（浙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新亚制程”或“乙方”）与深圳市唯特偶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唯特偶”或“甲方”）于 2026 年 11 月 9 日在深圳市签署了《投资意向协议》（以下简称“本协议”）。

根据本协议，新亚制程拟将其主要的电子胶粘剂等相关业务、资产和人员整合至深圳市新亚新材料有限公司（即“标的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唯特偶拟以现金方式收购标的公司不低于 51%的股权（以下简称“本次交易”）。

截至本协议签署日，与本次交易相关的尽职调查、审计评估、公司内部整合等各项工作尚未完成，本次交易的交易方案等具体事项将由双方在完成前述各项工作后协商确定，并以双方签署的正式协议为准。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经初步测算，本次交易预计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深圳市唯特偶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公司性质：股份有限公司

3、注册地址：深圳市龙岗区宝龙街道同乐社区水田一路 18 号唯特偶工业园

4、法定代表人：廖高兵

5、注册资本：18,245.7275 万人民币

6、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465506L

7、主营业务：一般经营项目：电子专用材料研发；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电子专用材料销售；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电子专用设备制造；电子专用设备销售；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润滑油加工、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润滑油销售；油墨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油墨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涂料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涂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高性能密封材料销售；密封用填料制造；密封用填料销售；表面功能材料销售；合成材料销售；有色金属压延加工；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住房租赁；新材料技术研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经营项目：电子器件表面处理剂及其新材料的生产;普通货运（凭《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经营）；危险化学品经营（凭《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销售，仅限办公楼 501 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8、主要财务数据：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唯特偶经审计的总资产为 16.13 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 11.82 亿元；2025 年度唯特偶实现营业收入 15.04 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879.32 万元。

经核查，截至本公告落款日，本次交易的交易对方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上述交易对方与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最近三年，公司未与交易对方发生类似交易。

三、标的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深圳市新亚新材料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562774729T

3、法定代表人：闻明

4、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5、注册资本：3,000.00 万元

6、注册地址：深圳市光明区新湖街道楼村社区第二工业区中泰路 18 号第一栋 1 层 2 层 3 层

7、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室温固化硅橡胶的技术开发、生产与销售；绝缘电子硅材料、环氧灌封材料、液体硅橡胶、导热硅脂的技术开发与销售；化工产品的销售（不含易燃、易爆、剧毒等危险化学物品）；其他国内贸易、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不含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项目和需前置审批的项目)。许可经营项目：无。

8、标的公司为公司全资孙公司，经查询，标的公司非失信被执行人。

四、《投资意向协议》的主要内容

甲方：深圳市唯特偶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新亚制程（浙江）股份有限公司

（一）交易内容

乙方拟将其主要的电子胶粘剂等相关业务、资产和人员整合至标的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甲方拟以现金方式收购标的公司不低于 51%的股权。

截至本协议签署日，与本次交易相关的尽职调查、审计评估、乙方内部整合等各项工作尚未完成。

本次交易的交易方案等具体事项，由双方在完成前述各项工作后协商确定，并以双方签署的正式协议为准。

本次交易的最终交易价格将参考甲方委托的评估机构出具的评估报告确认的价值，并由双方签署的正式协议确定。

（二）陈述和保证

1、甲方的陈述和保证

（1）甲方为根据中国法律合法设立且有效存续的法人，拥有签订、履行本意向协议并完成本意向协议所述交易的完全权力和法律权利，并已进行必要的行动以获得适当授权。

（2）甲方签订、履行本意向协议以及完成本意向协议所述交易不会违反：

①违反甲方公司章程的任何规定；

②违反以甲方为一方当事人且有约束力的任何协议或文件的条款或规定，或构成该等协议或文件项下的违约；

③违反任何适用于甲方的法律、法规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3）甲方将按照本意向协议的约定，与乙方积极推进本次交易的尽职调查、审计、评估及正式协议的协商与签署工作。

2、乙方的陈述和保证

（1）乙方系依据中国法律合法设立并有效存续的法人，拥有签订、履行本意向协议并完成本意向协议所述交易的完全权力和法律权利，并已进行必要的行动以获得适当授权

（2）除乙方向甲方另行披露以外，乙方签订、履行本意向协议以及完成本意向协议所述交易不会：

①违反乙方公司章程的任何规定；

②违反以乙方为一方当事人且有约束力的任何协议或文件的条款或规定，或构成该等协议或文件项下的违约；

③违反任何适用于乙方的法律、法规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3）乙方保证为甲方的尽职调查、审计、评估提供一切必要的配合，向甲

方提供的文件、资料等材料（包括但不限于书面形式）无重大遗漏及虚假记载。

（三）保密

在本次交易中，与本次交易相关的任何性质、任何形式的信息、材料，以及任何一方所获悉的其他方的任何性质的、任何形式的信息、知识、数据、专有技术、分析、计算和其它材料，如该等信息或资料尚未公开，则均属保密信息，各方均负有保密义务。双方遵守保密协议的约定，不得泄露内幕信息，不得进行内幕交易。

（四）违约责任

如果本协议任何一方违反本协议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导致本协议未获履行或未获完全履行，违约方应承担由此引起的全部责任。

五、本次交易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交易如最终实施，有利于公司优化资产结构，并对公司合并层面现金流形成改善。本次交易尚处于意向性阶段，暂不会对公司本年度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具体影响需视正式协议的签署及交易实施情况确定。

六、风险提示

1、本次签署的《投资意向协议》系各方就转让股权事宜达成的初步意向，本次交易相关的尽职调查、审计评估、公司内部整合等各项工作尚未完成，交易方案及最终交易价格尚未确定。

2、本次交易尚需双方履行必要的内部决策程序及签署正式协议，正式协议能否签署及签署时间存在不确定性。

3、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备查文件

《投资意向协议》

特此公告。

新亚制程（浙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11 月 9 日